

金通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金通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23年10月25日以电子通讯方式送到全体董事。

2、本次会议于2023年11月1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钟秀中路135号公司七楼会议室召开。

3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人，实到董事8人，其中陈云光先生、朱雪忠先生、赵钦新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。

4、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建华先生主持。

5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经公司总经理提名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，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时根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通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1月1日